

甘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2024/9/25

区财政局

为强化资金使用管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按照甘州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4年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单位对2024年财政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自评，现总结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甘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1）宣传贯彻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城市管理的政策、法规，实施城市管理有关规定。（2）协助主管部门对各相关部门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3）负责拟定并组织实施城区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专项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推进数字城管智慧化。（4）依法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职责范围内城市道路占用等方面的行政审批职能。（5）做好单位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生态环保、安全生产工作。（6）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机构情况

（1）甘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



公室、政策法规股和业务股。

（2）下属事业单位

甘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下属事业（非参公）单位 2 个，包括：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甘州区城市公园建设服务中心。2019 年 5 月，根据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甘州区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涉及有关机构调整的通知》精神，甘州区园林绿化局更名为甘州区城市园林绿化中心，隶属甘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管理。核定编制 33 名，现有人员 31 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3 名、工勤人员 15 名、管理人员 3 名。2021 年 5 月，根据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甘州区城市公园建设服务中心的通知》精神，设立甘州区城市公园建设服务中心，隶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管理，核定事业编制 7 名现有人员 7 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 名、工勤人员 0 名、管理人员 6 名。

（二）部门收支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7.67 万元，决算 667.67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6.79 万元，增长 15.99%。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7.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8.8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部门工作任务

2024 年以来，我局紧紧围绕“一屏一带一廊一城”生态功能区定位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彩虹城市的总体部署要求，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全面完成新



建续建道路绿化，配合住建部门全力完成南大池、东湖小区等老城区片区改造、背街小巷绿化任务，做好白塔彩虹公园、西二环路带状公园、蓝山五期北侧公园日常维护，强化城区裸露土地绿化美化提档升级，绚丽缤纷的城市花海受到市民好评，公园绿地日常管理、绿化养护、设施配套持续跟进，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林荫道路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公园绿地服务半径等指标稳步增长，推动“城在林中、人在园中、景在水中、城景交融”的生态宜居空间加快构建。

（四）部门绩效目标

2024年我局严格按照上级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绩效目标，每月按时发放工资，按时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甘州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4年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单位负责人任组长，单位分管财务领导任副组长，财务人员为组员。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照年初设定的预期绩效目标，自评工作小组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各绩效指标完成数据进行核实和分析，开展了现场勘查、调查核实等工作，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

三、自评结果概述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投入等情况

2024年我局管理的各项收入和支出都按预算目标完成



并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局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有人员经费243.45万元,项目支出473.10万元。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审批制度,确保工作规范有序,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核实项目审批手续,报账发票由经办人、科室负责人、财务人员和财务分管领导签字方可入账,按照工作进展使用经费,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项目的正常实施监督检查是保障,确保资金安全使用。最终保证了我局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与推进;保证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的落实;保证了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和机关工作的正常高效运转。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项目绩效目标虽然评价为优,今后我们还要进一步加强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与完善,抓好落实,确保资金使用效率。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实处。

(一)要合理有据编制预算。编制下一年项目经费预算时,要从源头抓起,未雨绸缪,逐一列出需要开支的项目,做到开展什么工作,需要多少经费,有依有据,心中有数。

(二)要认真细化使用方向。在当年组织的项目经费核拨下来后,按照年初的使用计划,细化经费安排,合理分配资金。

(三)要严格履行报批手续。在项目经费使用过程中,



要制定专人办理，同时遵守财务规定，不虚列、挪用、挤占项目资金，杜绝超标准开支费用；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四）改进管理措施，完善工作机制。将自评结果在单位内部进行通报反馈，将资金加大循环程度，提升绿化美化管护力度，不断提高绿化覆盖率和绿化档次。

